开福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 一、部门概况

**（一）部门基本情况**

长沙市开福区发展和改革局属财政全额拨款预算行政单位，2020年人员情况：本部门编制数 24 人，在职人数 24人，其中：在岗人数24 人；编外长期聘用人员 7人；离退休人数 8人，其中离休人员 0 人，退休人员 8 人。本部门由 1 个行政单位, 1个二级机构及6个职能科室组成，二级机构包括：开福区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。

**（二）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**

1、引导、促进全区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。

2、指导调度重点项目建设。

3、负责全区招投标的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和管理工作。

4、指导协调全区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工作。

5、研究能源开发与利用，推动全区能源战略升级和能源行业发展。

6、贯彻落实有关价格的法律法规和价费改革的各项政策措施，维护价格市场稳定。

7、做好老旧小区餐厨油烟治理工作。

8、积极稳步推进电力工作。

二、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

2020年开福区财政局批复部门年初预算为1902.77万元，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02.77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0年预算数为754.27万元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。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0年预算数为1148.5万元，其中：节能专项经费135万元，两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42.75万元，发展与改革工作经费8.55万元，投资管理工作经费17.10万元，遗留办工作经费114万元，物价工作经费8.55万元，重点办工作经费70.30万元，能源管理工作经费47.5万元，产业办（含一圈二场三道）工作经费100万，餐厨油烟净化项目经费600万元,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4.75万元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**

2020年度开福区发改局基本支出718.03万元，主要系保障开福区发改局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在职基本工资、津补贴等人员经费及办公费、工会经费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**

2020年度开福区发改局项目经费支出为6631.11万元，全部为财政拨款。

四、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

开福区发改局对财政专项资金的分配、使用和管理按照专款专用；统一支付、严格把关；跟踪问效、责任追究的原则进行管理。认真开展专项资金绩效管理，在资金分配中的项目申报、评审和安排，均按规定严格执行，每一笔收支都做到有依据、有凭证、有程序、有责任。

五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1、预算支出为做好全区发展改革工作提供可持续性经费保障。

2、预算支出对于争取上级预算内投资发挥了效率性作用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还需进一步加强。

七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日后需进一步加强业务知识学习，提升认识，重点管理，做好目标绩效管理工作。